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預決算與會計處理 及財務報告編製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人对历刊古洲	表州広即为际义 [8]	业际 人 到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財團法人之會計處	第三條 財團法人之會計處	一、參考商業會計法第五條
理,應置會計人員辦理之	理,應置會計人員辦理之	第二項規定,並考量財
•	0	團法人實際業務情形,
財團法人主辨會計人	財團法人主辦會計人	修正第二項主辦會計人
員之任免,應經董事過半	員之任免,應經董事過半	員任免之程序。
數同意或經董事會通過。	數 同意。	二、參考商業會計法第五條
財團法人之會計處理		
,得委由會計師或依法取		第五項規定,新增第三
得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資 格之人處理之,其委託會		項,明定委託會計處理
計處理之程序,準用前項		之程序。
規定。		
第九條 原始憑證分下列三	第九條 原始憑證分下列三	配合法制體例,酌作文字修
類:	類:	正。
一、外來憑證:指自該財	一、外來憑證:係自該財	
團法人本身以外之人	團法人本身以外之人	
所取得者。	所取得者。	
二、對外憑證: <u>指</u> 給與該	二、對外憑證:係給與該	
財團法人本身以外之	財團法人本身以外之	
人者。	人者。	
三、內部憑證:指由該財	三、內部憑證:係由該財	
團法人本身自行製存	團法人本身自行製存	
者。	者。 	
第十條 記帳憑證,其種類	第十條 記帳憑證,其種類	考量財團法人實際業務情
規定如下:	規定如下:	形,並參考商業會計法第三
一、收入傳票。 二、支出傳票。	一、收入傳票。 二、支出傳票。	十五條、商業會計處理準則
三、轉帳傳票。	三、轉帳傳票。	第六條、會計法第五十五條
記帳憑證之內容,應	一 村底府东 前項所稱轉帳傳票,	第二項及第一百零二條第二
包括財團法人名稱、傳票	得視事實需要,分為現金	項等規定,修正第二項及新
名稱、日期、傳票號碼、	轉帳傳票及分錄轉帳傳票	增第三項,明定記帳憑證之
會計項目名稱、摘要及金	0	內容及簽章人員。
額,並經財團法人董事長		
· 執行長與該等職務之人		
、主辦及經辦會計人員簽		
名或蓋章。董事長、執行		
長與該等職務之人,已於		
原始憑證上為負責之表示		
者,記帳憑證上得不簽名		
或蓋章。		

前項規定之人員,得 由各財團法人依其分層負 責核決權限指定人員為之

0

- 第二十條 財團法人預算書 (含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 及決算書(含工作報告及 財務報表),其編製及報送 之規定如下:
 - 一、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
 - (一)應編製預算書(其 格式如附件一),經 董事會通過後,依 下列期程報送:

 - 其餘財團法人,應 於每年七月底前將 次年度預算書報本 部,俾核轉立法院 審議。
 - (二)應編製決算書(其 格式如附件二),依 下列期程報送:

- 第二十條 財團法人預算書 (含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 及決算書(含工作報告及 財務報表),其編製及報送 之規定如下:
 - 一、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
 - (一)應編製預算書(其 格式如附件一),經 董事會通過後,依 下列期程報送:

 - 2. 其餘財團法人,應 於每年七月底前將 次年度預算書報本 部,俾核轉立法院 審議。
 - (二)應編製決算書(其 格式如附件二),依 下列期程報送:
 - 1. (往政,前算年將並別決本序財明院應將送四經送查算部人實際人事所送四經送查書,轉別與監事,對於上審月董全核書,轉別與監事度部五會監之審依政院工初;日審察上計規院政院人年部定及審於前定人年部定及程立

- 二、為使編製預算書與決算書之附件格式一致,新 曾第三項,明定一百十 年度或一百十一年度之 決算書,仍應依修正前 之附件格式編製。

政院及立法院。

- 二、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
 - (一)應編製預算書,於 每年一月底前經董 事會通過後,將當 年度預算書報本部 備查。

依第一項規定應編製 中華民國一百十年度或一 法院。

- 二、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
- (一)應編製預算書,於 每年一月底前經董 事會通過後,將當 年度預算書報本部 備查。
- (二)應編製決算書, 董事會通過者, 董事察題, 在體監, 在體監, 於母年 底前 展 書報本部備查。

百十一年度決算書之財團 法人,仍應依一百十一年 三月二十二日修正前之附 件格式編製之。

第二十一條 財團法人應訂 定會計項目<u>,且應按財務</u> 報表之要素適當分類,並 得視實際需要增減之。

<u>資產負債表及收支營</u> 運表之要素如下:

- 一、資產:指因過去事項 所產生之資源,該資 源由財團法人控制, 並預期帶來經濟效益 之流入,包括流動資 產及非流動資產。
- 二、負債:指因過去事項 所產生之現時義務, 預期該義務之清償, 將導致經濟效益之資 源流出,包括流動負 債及非流動負債。
- 三、淨值:指資產減去負 債之餘額,包括基金 、公積、累積餘絀及 淨值其他項目。
- 四、收入:指報導期間經 濟效益之增加,以資 產流入、增值或負債 減少等方式增加淨值 ,包括業務收入及業 務外收入。但不含捐 助(贈)人投入作為基 金而增加之淨值。
- 五、支出:指報導期間經濟效益之減少,以資產流出、消耗或負債增加等方式減少淨值,包括業務支出、業務外支出及所得稅費用(利益)。

第二十一條 財團法人應<u>參</u> 照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 通性會計項目參考表(附 件五),衡酌業務實際需要 及交易實況訂定會計項目

財務報表前後期之會 計項目分類必須一致;上 期之會計項目分類與本期 不一致時,應重新予以分 類並附註說明之。

- 一、按財團法人法第二十四 條第一項規定略以,財 團法人會計處理應符合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又 依本辦法第二條第二項 規定略以,一般公認會 計原則,指財團法人中 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 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 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 釋。考量該公報內容包 括會計項目之定義、認 列、衡量及揭露等,規 範詳盡,又行政院主計 總處於一百十年八月二 十七日以主會金字第一 一()(五()()七五三號 函以「政府捐助財團法 人共通性會計項目參考 指引」,亦可供法人參 考,為免本辦法因配合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頻 繁修正,爰修正第一 項,刪除應參照經濟部 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會 計項目參考表規定,並 參考商業會計法第二十 七條規定,明定會計項 目應按財務報表要素適 當分類,並得視實際需 要增減之。
- 二、參考商業會計法第二十 八條之一及第二十八條 之二等規定,新增第二 項資產負債表與收支營

運表要素。 財務報表前後期之會 計項目分類必須一致;上 三、現行條文第二項移列第 期之會計項目分類與本期 三項,文字未修正。 不一致時,應重新予以分 類並附註說明之。 第二十六條 各項會計憑證 第二十六條 各項會計憑證 參考商業會計處理準則第八 , 除應永久保存或有關未 , 除應永久保存或有關未 條規定,修正第三項會計憑 結會計事項者外,應於年 結會計事項者外,應於年 證、會計帳簿及財務報表保 度決算程序辦理終了後, 度決算程序辦理終了後, 管之規定。 至少保存五年。 至少保存五年。 各項會計帳簿及財務 各項會計帳簿及財務 報表,應於年度決算程序 報表,應於年度決算程序 辦理終了後,至少保存十 辦理終了後,至少保存十 年。但有關未結會計事項 年。但有關未結會計事項 者,不在此限。 者,不在此限。 前二項會計憑證、會 財團法人執行政府委 辨或補助經費,且經同意 計帳簿及財務報表保存期 會計憑證留存財團法人者 限屆滿,經財團法人董事 長或其授權人核准,得予 ,有關會計憑證之保存, 以銷毀。但涉及政府委辦 應依政府規定辦理。 或補助案件,如有特別規 定者,依其規定辦理。 第三十三條 本辦法自中華 | 新增第二項,明定修正條文 第三十三條 本辦法自中華 民國一百零八年二月一日 民國一百零八年二月一日 自發布日施行。 施行。 施行。 本辦法修正條文自發 布日施行。

第二十條附件一(修正後)

附件一

經濟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預算書表

- 一、預算書內容應包括:
- (一) 封面(附表1)
- (二)目次
- (三)總說明(附表2)
 - 1.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 2.工作計畫
 - 3.本年度預算概要
 - 4.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 5.其他
- (四)主要表
 - 1.收支營運預計表 (附表3)
 - 2.現金流量預計表 (附表 4)
 - 3.淨值變動預計表 (附表 5)
- (五)明細表
 - 1.收入明細表 (附表 6)
 - 2.支出明細表 (附表7)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附表 8; 無該等投資者毋需編列)
 - 4.轉投資明細表 (附表 9;無轉投資者毋需編列)
- (六) 參考表
 - 1.資產負債預計表 (附表 10)
 - 2.員工人數彙計表 (附表 11)
 - 3.用人費用彙計表 (附表 12)
 -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附表 13)
- (七) 附錄:持股超過 50%之轉投資事業預算資料(依法無法取得轉投

資事業之預算資料者毋需編列)

(八) 封底(附表 14)

二、編製說明:

- (一)以上預算內容應妥作說明,力求詳實。除所列舉之表件外,得視業 務性質及實際需要研酌增編其他表件。
- (二)為促進資源之有效運用,應全盤縝密檢討各工作計畫,並按輕重緩 急及成本效益等排列優先順序,俾於可籌措之財源範圍內,妥善規 劃整體財務資源,擬編各項預算。
- (三) 購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與轉投資計畫,應詳予規 劃評估效益。
- (四)各表之會計項目,得依所訂會計制度辦理。

附表1

(封面)

(財團法人名稱)

×××年 度 預 算

(封面名稱得依設置法律所定酌予調整)

(財團法人名稱)編

總說明

中華民國×××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 一、設立依據
- 二、設立目的
-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貳、工作計畫

工作計畫(以下簡稱計畫)為預算編列之依據,故應以達成財團法人設立目的,並符合捐助章程規定而訂定,其內容應包括:

- 一、計畫名稱
- 二、計畫重點:應就計畫內容(包括計畫缘起,是否符合設立目的及捐助章程)、 執行方式及執行期間等概要說明。
- 三、經費需求:應說明年度經費需求。倘屬多年期計畫,並應就總計畫經費概要說明。
- 四、預期效益:應說明年度預算執行預期效益。倘屬多年期計畫,並應說明未來預計達成之效益。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三、淨值變動概況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xxx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伍、其他

(重大承諾事項暨或有負債之說明等)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1 1 -1	八八十八人		1	'	五一们至	. , , .
前年度	決算數	項目	3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到	預算數	比較增	(減)數	說	明
金額	%		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元	4/7
		收入									
		業務收入									
		勞務收入									
		銷貨收入									
		受贈收入									
		:									
		業務外收入	_								
		財務收入									
		其他業務	外								
		收入:									
		·									
		支出									
		業務支出									
		勞務成本	-								
		銷貨成本	-								
		管理費用									
		其他業務	支								
		出・									
		•									
		所得稅費用	(利								
		益)	(.11								
		本期賸餘(短約	出)								

填表說明:1.百分比欄計算以收入總額為基底(100%),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四捨五入。

2.如有其他綜合餘絀項目,請於本表說明欄或以附註說明。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說 明 素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縣餘 (經納) 調整項目: 收入支出項目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利息費用 扩舊費用 :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 變動數 處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學是企養產 出售採權產產、處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學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學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學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學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學現金流入(流出) 實達數數對現金及公費 增加基金及公債 : 等資活動之學現金流入(流出) 區率變動對現金及公營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公營 明金之與治常現金之學增(淨減) 期初現金及約當明金之學增(淨減)			FK 図×××-		単位・新室帘十九
親前藤餘(短絀) 調整項目: 收入支出項目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利息費用 : <u>與業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u> 變動數 减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別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分量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流出) 等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流出)	項	目	預 算	. 數	說明
調整項目: 收入支出項目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利息費用 折舊費用 :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 變動數 減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則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監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入支出項目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利息費用 折舊費用 :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 變動數 減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別之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稅前賸餘 (短絀)				
利息收入	調整項目:				
股利收入 利息費用 折舊費用 :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	收入支出項目				
利息費用 折舊費用 :	<u>利息收入</u>				
	股利收入				
宗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減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利息費用				
變動數 減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等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流出) (流出)	折舊費用				
變動數 減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等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流出) (流出)	:				
減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源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本述) (<u>責)</u>			
: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全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全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明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收取 <u>之</u> 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收取 <u>之</u> 股利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増加短期借款 増加長期債務 増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支付 <u>之</u> 利息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支付 <u>之</u> 所得稅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基金及公積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增加短期借款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增加長期債務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增加基金及公積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填表說明: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

2.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財 團 法 人 名 稱)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	Ŧ 1	VE	4 ^ ′	```	广泛							7	- 134	- 7/9/	至巾	1 / 0
項目	上	年	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減) 數	截	至	本	年	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公積																						
採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股權淨值變																						
<u>動數</u>																						
其他公積																						
T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賸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合 計																						

填表說明: 已指撥累積賸餘包括依特定目的經董事會決議自賸餘中提列之特別公積等,未指撥 累積餘絀包括截至本期止未經指撥之賸餘或未經彌補之短絀、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等。

(財 團 法 人 名 稱)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羊八四^^^干及	平位:州至市1九
前年度決算數	1.項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例 (一)		
	勞務收入		
	XX 計畫		
	例(二)		
	銷貨收入		
	XX收入		
	總計		
	100 B		

填表說明:1.應於說明欄中說明估算基礎或依據。

2.倘有接受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應分別列示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收入數。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項目名稱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說 明 例(一) 勞務成本 XX 計畫 XX 費用 XX 費用 例(二) 管理費用 XX 費用 XX 費用 總 計

填表說明:應於說明欄中說明估算基礎或依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 2	7 🗆	~十万				平位・別室市「九
項	目 ;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購建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									
購建中投資性不動產									
總計									

- 填表說明:1.財團法人以自有資金或以政府補捐助經費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其 所有權為財團法人所有者,均應於本表表達。
 - 2.購建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訂購機件及設備款等)暨購建中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本 年度增置部分。本年度資產完工轉正數及修正以前年度帳列錯誤數則不列入本表表達。

(財團法人名稱) 轉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丁当		₹ ×××	十反						里位:	刚至	ゆーノ	<u>رل</u>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本增	(年減)	度數	累投	資	淨	計額	持	股	比	例	說		F	明
	終		言	†																		

填表說明:1.本表應列示財團法人持有之長期股權投資。

2.「持股比例」係年底預計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N 1-)			4-10-2				21 17	加里市1万
××× 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項目	××× 預	年12月 計	31日 數	*** 預	上年)12月 計	數	比較增(減)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u>非流動資產</u>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賸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净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u> </u>						
	淨值合計							
	負債及淨值合計							
	山東及山山中西山東山東							

(財 團 法 人 名 稱)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人

										'			7///1 及	十世、八
職	類	(稱)	本	年	度	員	額	預	計	數	說	明
4.	悤		言	-										
15	<u>ت</u>		u	ı	l									

填表說明:表內「職類(稱)」,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xxx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名稱 退休、卹償金及 分攤保險 超時工作報 薪資 津貼 獎金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資遣費 費 酬 職類(稱) 總計

填表說明:表內「職類(稱)」,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算 數 項 目 預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業務支出 XX成本 (請敘明預計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內容 及金額。) XXXX 範例: 1.辦理 XXX,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 經費 XXX 千元。 2.辨理 XXX,。

填表說明:1.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係指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之宣導費用。

2.財團法人以自有資金、政府委辦或補助經費辦理數,均應於本表表達。

計

修正說明:

- 一、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一百十年八月二十七日以主會金字第一一〇〇五〇〇 七五三號函以「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項目參考指引」,爰參考該 指引修正預算書表格式所列會計項目。
- 二、 依「財團法人依法預算須送立法院之預算編製注意事項」第三點第二項規 定新增附表十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第二十條附件二(修正後)

附件二

經濟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決算書表

- 一、決算書內容應包括:
 - (一) 封面(附表1)
 - (二)目次
 - (三)總說明(附表2)
 - 1.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 2.工作報告
 - 3.決算概要
 - 4.其他
 - (四)主要表
 - 1.收支營運表 (附表 3)
 - 2.現金流量表 (附表 4)
 - 3.淨值變動表(附表 5)
 - 4.資產負債表 (附表 6)
 - (五)明細表
 - 1. 收入明細表 (附表7)
 - 2.支出明細表 (附表 8)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附表 9; 無該等 投資者毋須編列)
 - 4.轉投資及其盈虧明細表 (附表 10;無轉投資者毋須編列)
 - 5.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附表 11)
 - (六) 參考表
 - 1.員工人數彙計表 (附表 12)
 - 2.用人費用彙計表 (附表 13)
 - 3.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附表 14)
 - (七)附錄:持股超過50%之轉投資事業決算資料

(八) 封底(附表 15)

二、編製說明:

- (一)以上決算內容應妥作說明,力求詳實。除所列舉之明細表及參考表外,應配合預算編列情形,並視業務性質及實際需要研酌增編其他表件。
- (二) 各表之會計項目, 得依所訂會計制度辦理。
- (三)若有委託會計師財務簽證,各表所列金額應與簽證之報表一致。

附表1 (封面)

(財團法人名稱)

中華民國×××年度決算

(封面名稱得依設置法律所定酌予調整)

(財團法人名稱)編

總說明

中華民國×××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貳、工作報告

應敘明預算所列工作計畫執行情形,並分析達成設立目的及捐助章程規定之情形。另各項工作計畫倘有以政府委辦或補助經費辦理者,應說明工作計畫達成進度並評估其績效。

參、決算概要

- (一) 收支營運實況
- (二) 現金流量實況
- (三) 淨值變動實況
- (四)資產負債實況

肆、其他

(重大承諾事項暨或有負債之說明等)

收 支 營 運 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_	_				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額	%
			(1)	(2)	(3)=(2)-(1)	(4)=(3)/(1)*100
	收入					
	業務收入					
	券務收	入				
	銷貨收	入				
	受贈收	入				
	:					
	業務外收	入				
	財務收	入				
	其他業	務外收				
	入					
	:					
	支出					
	業務支出					
	勞務成					
	銷貨成					
	管理費	用				
	其他業	務支出				
	:					
	業務外支	出				
	財務費	用				
	其他業績	務外支出				
	:					
	所得稅費」	用(利益)				
	本期賸餘(短絀)				

填表說明:1.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2.請附註或以附表說明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各4級項目預(決)算數金額,其內容如下:

上年度	項目	本年度	本年度	比較增	∮(減)
決算數	次 日	預算數	決算數	金額	%
	:				
	: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 +	八四	*****					-1 125	州至巾儿
		本	年	度	本	年	度	比較增	曾 (減)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金額	%
			(1)			(2)		(3)=(2)-(1)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調整項目:									
收入支出項目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利息費用									
折舊費用									
: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	と流動資産(負債)								
變動數									
減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u> </u>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	全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u> </u>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	及設備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全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追加 至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	☆ 流入(流虫)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均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 · · · · · · · · · · · · ·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运生业吅·1 上生及场		11							

填表說明: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

^{2.}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財團法人名稱)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年八四个	1 :25		十位、州至				
項	目	本年度期初 餘額	本 ⁴ 增 加	度 減 少	本年度期末 餘額	說	明			
		(1)	習 加 (2)	(3)	(4)=(1)+(2)-(3)					
基金			√ -7	X-1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公積										
採權益法										
投資股權	淨值變									
<u>動數</u> 其他公積										
八〇石俱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	積賸餘									
未指撥累:	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	目									
累積其他:	綜合餘									
細										
合	計									

填表說明:1.本年度各淨值項目如有增減變動情形,應於說明欄分別說明增減原因。

- 2.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項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 3.已指撥累積賸餘包括依特定目的經董事會決議自賸餘中提列之特別公積等,未指撥 累積餘絀包括截至本期止未經指撥之賸餘或未經彌補之短絀、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等。

(財團法人名稱)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	比較增(減)					
項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1)	(2)	金額 (3)=(1)-(2)	% (4)=(3)/(2)*100				
法到效 文	(1)	(2)	(3)=(1) (2)	(4)=(3)/(2) 100				
流動資產								
現金 <u>及約當現金</u>								
· 小头和欢喜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次 本 人 山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小女女友体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 左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								
公積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股權淨值變動數	-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賸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值合計								
負債及淨值合計								

填表說明:1.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2.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項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財團法人名稱)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_ ' '			<i>/</i> \(\tau \)	,	·州至	1
項	目	本	年	度	本	年	度	比較增		說	明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金 額	%	, 0	
			(1)			(2)		(3)=(2)-(1)	(4)=(3)/(1)*100		
例(一)											
券務收り	\										
XX 計	畫										
例(二)											
銷貨收ノ	\										
XX 收	二 入										
合	計										
2	41										

填表說明:1.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 2.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 3.倘有接受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應分別列示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收入數。

(財團法人名稱)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T 7 4 L	y xxx-	1 /	,	1.7	至市儿
項目	本	年	度业	本	年	度	比較增	(減)	說	明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金額	%		
		(1)			(2)		(3)=(2)-(1)	(4)=(3)/(1)*100		
例(一)										
勞務成本										
XX 計畫										
XX 費用										
XX 費用										
:										
例 (二)										
管理費用										
XX 費用										
XX 費用										
:										
合 計										

填表說明:1.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2.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_ ' '	レログ		-,~			十世,	1
項	目	本	年	度	本	年	度	比車	蛟ょ	曾 (減)	說	明
	-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金額	頁	%	1/0	, •
			(1)			(2)		(3)=(2)-(1))	(4)=(3)/(1)*100		
不動產 設備	、廠房及											
土地												
土地	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械	及設備											
交通 設備	及運輸											
什項語	没備											
租賃	資產											
租賃良	權益改											
	中不動											
投資性	不動產											
投資 產 <u>-土</u>	性不動 .地											
投資 產 <u>-</u> 建	性不動 築物											
購建 性不動	中投資 動產											
總	計											

- 填表說明:1.財團法人以自有資金或以政府補捐助經費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 其所有權為財團法人所有者,均應於本表表達。
 - 2.購建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訂購機件及設備款等)暨購建中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本年度增置部分。本年度資產完工轉正數及修正以前年度帳列錯誤數則不列入本表表達。
 - 3.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2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 4.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轉投資及其盈虧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填表說明:1.本表應列示財團法人持有之長期股權投資。

- 2.收到轉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應於說明欄註記。
- 3.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應就其持股比例依轉投資公司年度淨利(淨損)認 列其投資賸餘(虧損),該項數額填入投資收入欄內之「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4.表內轉投資事業如有投資金額與資產負債表長期股權投資會計項目金額不同情 形,應於說明欄註記原因及金額。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中華氏國XXX3	一汉	単位・利室常儿			
捐助(贈)者	本年度期初基金金額	本年度基金增(減)金額	本年度期末基金金額	本年度期末 基金金額占 其總額比率 %	說明		
	(1)	(2)	(3)=(1)+(2)				
政府捐助(贈)小計民間捐助(贈)		(2)	(3)=(1)+(2)	70			
民間捐助(贈)小計 合 計							

填表說明:1.應於說明欄說明本年度基金增(減)之情形。

2.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財團法人名稱)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人

		丁辛氏图^^*干及		- 平位・八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說 明
	(1)	(2)	(3)=(2)-(1)	
董事長				
院長				
副院長				
主管或專門委員				
副主管或資深專員				
專員				
副專員				
助理專員				
:				
合 計				
			l	

填表說明:1.本表「職類(稱)」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

2.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職類 (稱)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1)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2)	比較增(減) (3)=(2)-(1)	說明
· 董主職: 合計																				

填表說明:1.本表「職類(稱)」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

2.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業務支出 XX 成本	明_
<u>業務支出</u> <u>XX 成本</u>	
XX 成本	
XXXX	
總計	

填表說明:1.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係指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 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之宣導費用。

- 2.財團法人以自有資金、政府委辦或補助經費辦理數,均應於本表表達。
- 3.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主 辦 會 計:

首 長:

說明:1.封底應列明首長及主辦會計銜名,並加蓋印章(該等印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2.封底之紙質與顏色應和封面一致。

修正說明:

- 一、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一百十年八月二十七日以主會金字第一一〇〇五〇〇七五 三號函以「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項目參考指引」,爰參考該指引修 正決算書表格式所列會計項目。
- 二、 依財團法人依法決算須送立法院或監察院之決算編製注意事項第三點第二項 第三款規定修正附表三及附表四之名稱。
- 三、 參考財團法人依法預算須送立法院之預算編製注意事項第三點第二項規定新 增附表十四「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第二十條附件四(修正後)

附件四

經濟部主管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決算書表

- 一、內容應包括:
 - (一) 封面 (<u>附表 1</u>)
 - (二)目次
 - (三)工作報告(附表2)
 - (四)財務報表
 - 1.收支營運表 (附表3)
 - 2.現金流量表 (附表 4)
 - 3.淨值變動表(附表5)
 - 4.資產負債表 (附表 6)
 - 5.附註或附表
 - (五) 封底(附表7)
- 二、編製說明:
 - (一) 各表之會計項目,得依所訂會計制度辦理。
 - (二)若有委託會計師財務簽證,各表所列金額應與簽證之報表一致。

附表1 (封面)

(財團法人名稱)

中華民國×××年度決算

(財團法人名稱)編

工作報告

中華民國×××年度

(應敘明預算所列工作計畫執行情形,並分析達成設立目的及捐助章程規定之情形。另各項工作計畫倘有以政府委辦或補助經費辦理者,應說明工作計畫達成進度並評估其績效。)

收支營運表

單位:新臺幣元

			1 辛八四			1 1-	· 기기 (王 11 /
上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			
		-		1 1 人们 引 级	金額	%	說	明
			(1)	(2)	(3)=(2)-(1)	(4)=(3)/(1)*100		
	收入							
	業務收入							
	券務收	.入						
	銷貨收	.入						
	受贈收	入						
	:							
	業務外收	.入						
	財務收	.入						
	其他業務	务外收入						
	:							
	支出							
	業務支出							
	勞務成	本						
	銷貨成	本						
	管理費	用						
	其他業	務支出						
	:							
	業務外支	.出						
	財務費							
		务外支出						
	:							
	所得稅費用	(利益)						
	本期賸餘(
<u> </u>								

填表說明:1.百分比欄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 2.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 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3.倘有接受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應分別列示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收入數。
- 4.請附註或以附表說明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各4級項目預(決)算數金額,其內容如下:

上年度	項目	本年度	本年度	比較增(減)			
決算數	タロ マー	預算數	決算數	金額	%		
	:						
	: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 及			
項目	本決	年	度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		女人		
稅前賸餘(短絀)					
調整項目:					
收入支出項目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利息費用					
折舊費用					
: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	<u> </u>				
變動數					
减少應收款項					
增加預付款項					
:					
業務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收取 <u>之</u> 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員店助之坑並派里 出售流動金融資產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借款					
增加長期債務					
增加基金及公積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填表說明: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

2.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財團法人名稱)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期初餘額 (1) 堆加 減少 期末餘額 (4)=(1)+(2)-(3) 基金 創立基金 捐赠基金 其他基金 其他基金 其他基金 其他基金 其他基金 其他公積 累積餘绌 已指撥累積除绌 净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绌 合 計				1 7 7 7 1	八八十人		1-1	<u>**1 至 中 2</u>
基金	項	目	初餘額	增加	減 少	期末餘額	說	明
捐赠基金 其他基金 公積 <u>採權益法認列之</u> 投資股權淨值變 動數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廢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基金			(=)	(6)			
其他基金 公積 採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股權淨值變 動數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賸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創立基金	金						
公積 採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股權淨值變 動數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賸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捐贈基金	金						
採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股權淨值變 動數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廢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其他基金	金						
採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股權淨值變 動數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廢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投資股權淨值變 動數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已指撥累積瞭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公積							
<u>動數</u>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u>巴指撥累積賸餘</u>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巴指撥累積賸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灌淨值變						
累積餘絀 巴指撥累積賸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净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青						
已指撥累積賸餘 未指撥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未指撥累積餘絀淨值其他項目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已指撥	累積賸餘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未指撥	累積餘絀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組	淨值其他」	頁目						
		也綜合餘						
合計	絀							
	合	計						

填表說明:1.本年度各淨值項目如有增減變動情形,應於說明欄分別說明增減原因。

- 2.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項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 3.已指撥累積賸餘包括依特定目的經董事會決議自賸餘中提列之特別公積等,未指 撥累積餘絀包括截至本期止未經指撥之賸餘或未經彌補之短絀、追溯適用及追溯 重編之影響數等。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上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3)=(1)-(2) (4)=(3)/(2) 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	100
(1) (2) 金額 % (3)=(1)-(2) (4)=(3)/(2)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1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100
: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無形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公積 - 松 椪 关 计 刘 和 为 机 容	
<u>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u> 股權淨值變動數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u>已指撥累積賸餘</u>	
<u>未指撥累積餘絀</u>	
净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净值合計	
負債及淨值合計	

填表說明:1.百分比欄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2.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項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封底)

主 辨 會 計:

首 長:

說明:1.封底應列明首長及主辦會計銜名,並加蓋印章(該等印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2.封底之紙質與顏色應和封面一致。

修正說明:

- 一、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一百十年八月二十七日以主會金字第一一〇〇五〇〇七五 三號函以「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項目參考指引」,爰參考該指引修 正決算書表格式所列會計項目。
- 二、 參考財團法人依法決算須送立法院或監察院之決算編製注意事項第三點第二項第三款規定修正附表三及附表四之名稱。

附件一

經濟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預算書表

- 一、預算書內容應包括:
- (一)封面(附表1)
- (二)目次
- (三)總說明(附表2)
 - 1.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 2.工作計畫
 - 3.本年度預算概要
 - 4.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 5.其他
- (四)主要表
 - 1.收支營運預計表 (附表 3)
 - 2.現金流量預計表 (附表 4)
 - 3.淨值變動預計表 (附表 5)
- (五)明細表
 - 1.收入明細表 (附表 6)
 - 2.支出明細表 (附表7)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附表 8; 無該等投資者毋需編列)
 - 4.轉投資明細表 (附表 9; 無轉投資者毋需編列)
- (六) 參考表
 - 1.資產負債預計表 (附表 10)
 - 2. 員工人數彙計表 (附表 11)
 - 3.用人費用彙計表 (附表 12)
- (七)附錄:持股超過 50%之轉投資事業預算資料(依法無法取得轉投資事業之預算資料者毋需編列)
- (八) 封底(附表13)

二、編製說明:

- (一)以上預算內容應妥作說明,力求詳實。除所列舉之表件外,得視業 務性質及實際需要研酌增編其他表件。
- (二)為促進資源之有效運用,應全盤縝密檢討各工作計畫,並按輕重緩 急及成本效益等排列優先順序,俾於可籌措之財源範圍內,妥善 規劃整體財務資源,擬編各項預算。
- (三)購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與轉投資計畫,應詳予規劃評估效益。
- (四)各表之會計項目,得依所訂會計制度及參考附件五「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項目參考表」辦理。

附表1

(封面)

(財團法人名稱)

×××年 度 預 算

(封面名稱得依設置法律所定酌予調整)

(財團法人名稱)編

總說明

中華民國×××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 一、設立依據
- 二、設立目的
-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貳、工作計畫

工作計畫(以下簡稱計畫)為預算編列之依據,故應以達成財團法人設立目的,並符合捐助章程規定而訂定,其內容應包括:

- 一、計畫名稱
- 二、計畫重點:應就計畫內容(包括計畫缘起,是否符合設立目的及捐助章程)、 執行方式及執行期間等概要說明。
- 三、經費需求:應說明年度經費需求。倘屬多年期計畫,並應就總計畫經費概要說明。
- 四、預期效益:應說明年度預算執行預期效益。倘屬多年期計畫,並應說明未來預計達成之效益。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三、淨值變動概況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xxx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伍、其他

(重大承諾事項暨或有負債之說明等)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于八四^	XX干及			7	立・利る	E 11 1 70
前年度	決算數	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到	頂算數	比較增	(減)數	說	明
金額	%	<u> </u>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心	-71
		收 業 出業 業 所(期) 務勞銷受::務財其收: 務勞銷管其出:務財其支: 得利 賸收務貨贈 外務他入 支務貨理他 外務他出 結益 餘收務貨贈 外務他入 支務貨理他 外務他出 稅)(入收收收 收收業 出成成費業 支費業 稅)(

填表說明:1.百分比欄計算以收入總額為基底(100%),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四捨五入。

2.請附註或以附表說明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各4級項目預(決)算數金額,其內容如下:

前年度決算數	項目	大 年度預質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剂干及/八 开 数	· /	本于汉·沃 	工一及识开数	金額	%			
	:							
	:							
	本期其他綜合餘紬合計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平氏図×××平均		単位・利室常丁九
項	目	預 算	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利息股利之調整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調整非現金項目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墊款	. .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金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等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	2負			
債				
增加長期負債 增加基金及公積				
增加基金及公領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				
: :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刘不况並 及約				

- 填表說明: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 2.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財團法人名稱)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上年度餘額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明 說 基金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短絀

填表說明:表內「累積賸餘」、「累積短絀」之本年度增(減)數應包含「本期賸餘(短絀)」轉列 數。

(財 團 法 人 名 稱) **收入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中華民國×××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項目名稱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說 明 例(一) 勞務收入 XX 計畫 例(二) 銷貨收入 XX 收入 總 計

填表說明:1.應於說明欄中說明估算基礎或依據。

2.倘有接受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應分別列示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收入數。

(財團法人名稱)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項目名稱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說 明 例(一) 勞務成本 XX 計畫 xx 費用 xx 費用 : 例(二) 管理費用 xx 費用 xx 費用 : 總 計

填表說明:應於說明欄中說明估算基礎或依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購建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購建中投資性不動產									
總計									

- 填表說明:1.財團法人以自有資金或以政府補捐助經費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其 所有權為財團法人所有者,均應於本表表達。
 - 2.購建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訂購機件及設備款等)暨購建中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本 年度增置部分。本年度資產完工轉正數及修正以前年度帳列錯誤數則不列入本表表達。

(財團法人名稱) 轉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年
 度
 累
 計

 増
 (減)
 數
 投
 資
 淨
 額

 投資事業名稱 持股比例說 明

填表說明:「持股比例」係年底預計數。

計

總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	Т		 人國××							・新量幣十元
××× 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項	目	×××年 預	-12月 計	31日 數	×××年(_ 預	上年)12 計	月 31	日數	比較增(減)數
	流動資產									
	現金 :									
	投資、長期應收業 貸款及準備金 採權益法之投責 :									
	不動產、廠房及言 土地 :	没備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遞延資產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短期債務									
	長期負債									
	長期債務 其他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									
	净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的 :	余絀								
	净值合計									
	負債及淨值合計									

填表說明:上年預計數係就法定預計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後之數額。

(財團法人名稱)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	年	度	員	額		數	明
	總		計									

填表說明:表內「職類(稱)」,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

(財團法人名稱)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XXX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i>/ / / / / / / / / </i>				11 = 1 1 2
項目名稱 職類(稱)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卹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總計									

填表說明:表內「職類(稱)」,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

附表 13 (封底)

附件二

經濟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決算書表

- 一、決算書內容應包括:
 - (一) 封面(附表1)
 - (二)目次
 - (三)總說明(附表2)
 - 1.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 2.工作報告
 - 3.決算概要
 - 4.其他

(四)主要表

- 1.收支營運決算表 (附表 3)
- 2.現金流量決算表 (附表 4)
- 3.淨值變動表 (附表 5)
- 4.資產負債表 (附表 6)

(五)明細表

- 1. 收入明細表 (附表 7)
- 2.支出明細表 (附表 8)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附 表9;無該等投資者毋須編列)
- 4.轉投資及其盈虧明細表(附表 10;無轉投資者毋須編列)
- 5.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附表 11)

(六)參考表

- 1.員工人數彙計表 (附表 12)
- 2.用人費用彙計表 (附表 13)
- (七)附錄:持股超過50%之轉投資事業決算資料
- (八) 封底(附表14)

二、編製說明:

- (一)以上決算內容應妥作說明,力求詳實。除所 列舉之明細表及參考表外,應配合預算編列 情形,並視業務性質及實際需要研酌增編其 他表件。
- (二)各表之會計項目,得依所訂會計制度及參考 附件五「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項 目參考表」辦理。
- (三)若有委託會計師財務簽證,各表所列金額應 與簽證之報表一致。

附表1 (封面)

(財團法人名稱)

中華民國×××年度決算

(封面名稱得依設置法律所定酌予調整)

(財團法人名稱)編

總說明

中華民國×××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貳、工作報告

應敘明預算所列工作計畫執行情形,並分析達成設立目的及捐助章程規定之情形。另各項工作計畫倘有以政府委辦或補助經費辦理者,應說明工作計畫達成進度並評估其績效。

參、決算概要

- (一) 收支營運實況
- (二) 現金流量實況
- (三) 淨值變動實況
- (四)資產負債實況

肆、其他

(重大承諾事項暨或有負債之說明等)

(財團法人名稱) 收支營運決算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	1		1 年八四^^^		1	加・州室市ル
上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	增 (減)
		-		1 1 2000 1 20	金額	%
			(1)	(2)	(3)=(2)-(1)	(4)=(3)/(1)*100
	收入					
	業務收	入				
	勞務	收入				
	銷貨	收入				
	受贈	收入				
	:					
	業務外	收入				
	財務	收入				
	其他	業務外收入				
	:					
	支出					
	業務支	出				
	勞務	成本				
	銷貨	成本				
	管理	費用				
	其他	業務支出				
	:					
	業務外	支出				
	財務	費用				
	其他	業務外支出				
	:					
	所得稅費	用(利益)				
	本期賸餘	(短絀)				

填表說明:1.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2.請附註或以附表說明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各4級項目預(決)算數金額,其內容如下:

上年度	項目	本年度	本年度	比較增(減)			
決算數	クロ ・・・・・・・・・・・・・・・・・・・・・・・・・・・・・・・・・・・・	預算數	決算數	金額	%		
	:						
	: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財團法人名稱)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T	八四						, ,,,,,	州至川儿
	本	年	度	本	年	度	比較均	曾 (減)
項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金額	%
		(1)			(2)		(3)=(2)-(1)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利息股利之調整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調整非現金項目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增加長期負債 增加基金及公積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填表說明: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等。

2.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財團法人名稱)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平	^十及	単位・ 新量幣兀			
項	且	本年度期初 餘額 (1)	本 增 (2)	年 度 減 少 (3)	本年度期末 餘額 (4)=(1)+(2)-(3)	說	明	
基金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2							
公積 特別公利 :	生司,							
累積餘絀 累積賸蝕 累積短約								
净值其代明 累積 認 表 成 本 成 本 之 泽	也綜合餘 為退休金							
合	나							

填表說明:1.本年度各淨值項目如有增減變動情形,應於說明欄分別說明增減原因。

2.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項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財團法人名稱)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3)=(1)-(2) (4)=(3)/(2)*100 流動資產 : 現金 : 投資 性獨立 : 投資 性獨立 : 投資 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 共地資產 基地資產 基地資產 基地資產 基地資產 基地資產 美地資產 基地資產 美地資產 查 計 意 : 投資 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 共地資產 美地區資產 基地 : 沒有			12 / ₁ 51 H	比 較 増 (減)				
(I) (2) (3)-(1)-(2) (4)-(3)/(2)*100 流動資產 :現金 :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採權益法之投資 : 如應房及設備 土地地 : 投資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 與也資產 其地透遊資產 : 查 合 計 流動負債	項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 · ·			
流動資產 現金 :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法之投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土地 : 投資性不動產 無無形形資產產 其化資產產 其化資產產 其化與資產 主地 : 通查 計 動動期期情務 : 與與負債格 : 與與負債格 : 與負債格		(1)	(2)					
現金: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實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養	法私农文	(1)	(2)	(3)=(1) (2)	(4)=(3)/(2) 100			
:								
放及準備金 採權益法之投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資產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無無形資產 無無形資產 無無形資產 無無形資產 無無形資產 無無形質產 主動負債務 : 則負債債務 : 則負債債費 : 自債者 : 自債者 : 自債者 : 自人者 : 主 主 是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表 之 之 之 表 之 之 表 之 之 表 之 之 、 、 、 、 、 、 、 、 、 、 、 、 、	•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土地 : 資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產 無形資產產 其他遞延 養產 含計 流動負債 類負債務 : 與負債債務 . 長期負債債費 員負債準備 : 負金 創立基金 : 公積別公積 : 累積縣餘 : 累積縣餘 : 浮值 失地項目 : 深值 共地經合餘绌 : 浮值 合計	採權 益 法 之 投 資 ·							
土地 : 資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產 無形資產產 其他遞延 養產 含計 流動負債 類負債務 : 與負債債務 . 長期負債債費 員負債準備 : 負金 創立基金 : 公積別公積 : 累積縣餘 : 累積縣餘 : 浮值 失地項目 : 深值 共地經合餘绌 : 浮值 合計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產 無形資產產 其他資產產 基合 計								
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產 無形資產產 其他資產產 基合 計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基合計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這: 資產合計 流動期債務 : 長期負債 長期負債 長期負債 負責債 () () () () () () () () () () () () () (
其他資產 透延資產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短期債務 : 長期負債 長期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騰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值 合計								
: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短期債務 : 長期負債 長期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绌 累積條餘 : 深積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绌 : 淨值 百計								
流動負債 短期債務 : 長期負債 長期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餘絀 累積積條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化綜合餘絀 : 淨值 合計	遞延資產							
流動負債 短期債務 : 長期負債 長期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餘絀 累積積條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化綜合餘絀 : 淨值 合計	次 文 人 山							
短期債務 : 長期負債 長期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绌 累積條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绌 : 淨值 合 計				1				
: 長期負債 長期債務 其他負債 負債本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騰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值 合計								
長期債務 其他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騰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值 合計	:							
其他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騰餘 : 浮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負債準備 自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除绌 累積賸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绌 : 淨值合計 								
: 負債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課債餘組 累積賸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組 : 淨值合計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 值 合 計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基金 創立基金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 值 合 計	負債合計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绌 累積賸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基金							
特別公積 : 累積勝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組 : 淨值合計	創立基金 ·							
特別公積 : 累積勝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組 : 淨值合計	· 小结							
: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值合計 -								
累積賸餘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 值 合 計	: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 值 合 計	* ' '-							
累積其他綜合餘組 : 淨 值 合 計	累積賸餘 ·							
累積其他綜合餘組 : 淨 值 合 計	· 淨值							
: 淨值合計								
	:							
 鱼債及淨值合計	淨值合計							
	負債及淨值合計							

填表說明:1.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2.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項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財團法人名稱)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	5 氏國/		X	1 1	・刺室	.11.
項	目	本	年	度	本	年	度	比 較 增	(減)	說	明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金 額	%		•
			(1)			(2)		(3)=(2)-(1)	(4)=(3)/(1)*100		
例(一)											
券務收	λ										
XX is	十畫										
例(二)											
銷貨收	λ										
XX 4											
合	計										

填表說明:1.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 2.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 3.倘有接受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應分別列示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收入數。

(財團法人名稱)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 7	八四		<i>/</i> \(\tau_{}\)		, ,	・別至	· · · · ·
項目		本	年	度	本	年	度			(減)	說	明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額	%	73	7
			(1)			(2)		(3)=(2)-(1))	(4)=(3)/(1)*100		
例 (一)												
券務成本												
XX計畫												
XX 費)	用											
XX 費)	用											
:												
例(二)												
管理費用												
XX 費用												
XX 費用												
:												
合 計												

填表說明:1.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2.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 +	八四.	.,,,,	<i>/</i>		7 12		上中ノロ
項目	本	年	度	本	年	度			曾(減)	說	明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金	額	%		
		(1)			(2)		(3)=(2)	-(1)	(4)=(3)/(1)*100		
不動產、廠房/ 設備	及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備	输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良											
購建中不! 產、廠房及! 備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 達	動										
購建中投 性不動產	資										
合 計											

填表說明:1.財團法人以自有資金或以政府補捐助經費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其所有權為財團法人所有者,均應於本表表達。

- 2.購建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訂購機件及設備款等)暨購建中投資性不動產 係指本年度增置部分。本年度資產完工轉正數及修正以前年度帳列錯誤數則不列 入本表表達。
- 3.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2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 4.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財團法人名稱) 轉投資及其盈虧明細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平凡四^	<u> </u>		1 1-	止・別室 1	, , ,
	轉投資事業			投資金額		持月	殳比例	投資	火 入	
名稱	截至本年 度實收資 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投資	本年度增 (減)投資	截至本年 度投資淨 額	截至本年度 持有股數	占發行股數%	現金股利	採權益法 認列之投 資損益	說明
		(1)	(2)	(3)	(4)=(2)+(3)	(5)	(6)=(5)/(1)*100			

填表說明:1.本表應列示財團法人持有之長期股權投資。

- 2.收到轉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應於說明欄註記。
- 3.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應就其持股比例依轉投資公司年度淨利(淨損)認 列其投資賸餘(虧損),該項數額填入投資收入欄內之「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4.表內轉投資事業如有投資金額與資產負債表長期股權投資會計項目金額不同情 形,應於說明欄註記原因及金額。

附表 11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中華氏國×××3	1 及	71	立:新量幣兀
捐助(贈)者	本年度期初基金金額	本年度基金增(減)金額	本年度期末基金金額	本年度期末 基金金額比率 ※	說明
	(1)	(2)	(3)=(1)+(2)		
政府捐助(贈)小計民間捐助(贈)		(2)	(3)=(1)+(2)	%	
民間捐助(贈)小計 合 計					

填表說明:1.應於說明欄說明本年度基金增(減)之情形。

2.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財團法人名稱)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人

		甲華氏國XXX年度		単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減)	說 明
	(1)	(2)	(3)=(2)-(1)	
董事長				
院長				
副院長				
主管或專門委員				
副主管或資深專員				
專員				
副專員助理專員				
助 珪 寺 貝 :				
合 計				

填表說明:1.本表「職類(稱)」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

2.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財團法人名稱)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 //								1 1	<u> </u>
項目名稱				į	本年度預算	算數								本年度決	算數					
職類 (稱)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卹 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1)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2)	比較增(減) (3)=(2)-(1)	說明
董監事																				
主管																				
職員																				
:																				
合 計																				

填表說明:1.本表「職類(稱)」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 2.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封底)

主 辨 會 計:

首 長:

說明:1.封底應列明首長及主辦會計銜名,並加蓋印章(該等印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2.封底之紙質與顏色應和封面一致。

附件四

經濟部主管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決算書表

- 一、內容應包括:
 - (一) 封面(附表1)
 - (二)目次
 - (三)工作報告(附表2)
 - (四)財務報表
 - 1.收支營運決算表 (附表 3)
 - 2.現金流量決算表 (附表 4)
 - 3.淨值變動表 (附表 5)
 - 4.資產負債表 (附表 6)
 - 5.附註或附表
 - (五)封底(附表7)

二、編製說明:

- (一)各表之會計項目,得依所訂會計制度及參考 附件五「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項 目參考表」辦理。
- (二)若有委託會計師財務簽證,各表所列金額應 與簽證之報表一致。

附表1

(封面)

(財團法人名稱)

中華民國×××年度決算書

(財團法人名稱)編

(財團法人名稱)

工作報告

中華民國×××年度

(應敘明預算所列工作計畫執行情形,並分析達成設立目的及捐助章程規定之情形。另各項工作計畫倘有以政府委辦或補助經費辦理者,應說明工作計畫達成進度並評估其績效。)

(財團法人名稱) 收支營運決算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 辛凡四^				• 別至	.,, , ,
上年度決算數	項目	木年度預質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力	曾(減)		
工十及八开数		本十及原开致	本 十及	金額	%	說	明
		(1)	(2)	(3)=(2)-(1)	(4)=(3)/(1)*100		
	收入						
	業務收入						
	勞務收入						
	銷貨收入						
	受贈收入						
	:						
	業務外收入						
	財務收入						
	其他業務外收入						
	:						
	支出						
	業務支出						
	勞務成本						
	銷貨成本						
	管理費用						
	其他業務支出						
	:						
	業務外支出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支出						
	:						
	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期賸餘(短絀)						

填表說明:1.百分比欄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 2.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 3.倘有接受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應分別列示政府委辦或補助計畫收入數。
- 4.請附註或以附表說明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各 4 級項目預(決)算數金額,其內容如下:

上年度	項目	本年度	本年度	比較增(減)		
決算數	人	預算數	決算數	金額	%	
	:					
	: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財團法人名稱)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決	年算	度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利息股利之調整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 調整非現金項目 :						
業務活動之淨現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 減少不動產、廠房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 :	及短期墊款 文款、貸款及準備金 及設備	:				
投資活動之淨現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等 增加長期負債 增加基金及公積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 :	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籌資活動之淨現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增(淨減)					

填表說明: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等。

2.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財團法人名稱)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 + 20 = 2.2.	, ,,	'	134 111	主 中 / C
項目	本年度期		年 度 T	本年度	說	明
月 日	初餘額 (1)	增 加 (2)	減 少 (3)	期末餘額 (4)=(1)+(2)-(3)	弘	4/7
基金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净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短絀						
合 計						

填表說明:1.本年度各淨值項目如有增減變動情形,應於說明欄分別說明增減原因。 2.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項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財團法人名稱)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X 12), 31 H	比較增	(減)
項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1)	(2)	金額	% (4)-(2)/(2)*100
\L\n \L	(1)	(2)	(3)=(1)-(2)	(4)=(3)/(2)*100
流動資產				
現金: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				
款及準備金				
採權益法之投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遞延資產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短期債務				
:				
長期負債				
長期債務 其他負債				
負債準備				
:				
負債合計				
基金創立基金				
刷业 至亚 :				
公積				
特別公積				
: 累積餘絀				
系有 跃 础 累 積 賸 餘				
· ·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淨 值 合 計				
負債及淨值合計				

填表說明:1.百分比欄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四捨五入。

2.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項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積餘絀)。

(封底)

主 辨 會 計:

首 長:

說明:1.封底應列明首長及主辦會計銜名,並加蓋印章(該等印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2.封底之紙質與顏色應和封面一致。

附件五

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項目參考表

一、說明:

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以下簡稱各法人)所適用之會計項目,請 依下列原則訂定:

- (一)會計項目之設置,應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能正確表達各會計事項之性質與編製各種報告,俾呈現營運及財務狀況。
- (二)會計項目名稱,應力求簡明且能顯示各會計事項之性質。
- (三)會計項目定義,應詳盡且明確訂定其內容及適用範圍。
- (四)會計項目可分為資產、負債、淨值、收入及支出五大類,其排列及編號原則,說明如下:
 - 會計項目之排列,依項目性質,分別按其流動性之大小及到期日之遠近排列,大者及近者列前,小者及遠者列後,以利於財務狀況分析與表達為原則。
 - 2、會計項目之編號,採用整數編號法,項目編號之細節,配合 會計作業電腦化之需要,適切安排。
- (五)會計項目應參照第二點所定參考表,衡酌業務實際需要及交易實況訂定。
- 二、各法人共通性會計項目參考表如下:
- (一)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收支營運表項目參考表(如附表1)
- (二)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淨值變動表項目參考表(如附表2)
- (三)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現金流量表項目參考表(如附表3)
- (四)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資產負債表項目參考表(如附表4)

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收支營運表項目參考表

項目	定	義
收入	凡本期交易或其他事項	所產生之資產增加或
	負債減少等各種收益或:	利得者。已實現收入之
	數,記入貸方。各項目?	資方餘額,決算時轉入
	「本期賸餘(短絀)」。	
業務收入	凡因業務提供服務、產品	品及接受各界捐贈、補
	助所發生之各項收入屬.	之。
券務收入	凡提供勞務、接受政府補助	執行專案計畫所產生之收
	入屬之,例如:政府委辦計	·畫收入、政府補助計畫收
	入、計畫衍生收入、服務收	入。
銷貨收入	凡銷售貨物收入屬之。	
受贈收入	凡接受贈與現金或其他	財物等屬之。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	凡政府補助供基本營運用	月之收入屬之。
收入		
其他業務收入	凡不屬於以上業務收入	蜀之。
業務外收入	凡因非主要業務活動所	發生之各項收入屬之。
財務收入	凡利息收入、租賃收入	、兌換賸餘及投資賸餘
	等屬之。	
其他業務外收入	凡不屬於上列收入之其	他業務外收入屬之。
支出	凡本期交易或其他事項	所產生之資產減少或
	負債增加等各種費用或	短絀者。發生之數,記
	入借方。各項目借方餘額	額,決算時轉入「本期
	賸餘 (短絀)」。	
業務支出	凡因業務所發生之一切。	必要支出屬之。
勞務 成 本	凡提供勞務、接受政府補助	力執行專案計畫所產生之
	成本屬之,例如:政府委	辨計畫支出、政府補助計
	畫支出、計畫衍生支出、服	務支出。
銷貨成本	凡銷售貨物之成本屬之	•
管理費用	凡管理部門所發生或攤	計之各項費用屬之。
其他業務支出	凡不屬於以上業務支出	屬之。
業務外支出	凡因非主要業務活動所	發生之各項支出屬之。
財務費用	凡利息費用、兌換短絀。	及投資短絀等屬之。
其他業務外支出	凡不屬於上列支出之其	他業務外支出屬之。

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收支營運表項目參考表

項	目	定	義
所得稅費	,用(利益)	凡依所得稅法等有關規定:稅費用(或利益)屬之。	核算應認列之所得
本期賸餘	(短絀)	凡本期收入減除支出後之餘 負數屬短絀。	余額,正數屬賸餘,
本期其化	也綜合餘絀	凡本期其他綜合餘絀(稅後	後淨額)屬之。
本期其	他綜合餘絀	凡扣除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資產未實現餘絀、國外營運 之兌換差額等,與其他綜合 得稅之合計數屬之。	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淨值變動表項目參考表

	項	目	定義
淨	值		凡全部資產減除全部負債後之餘額屬之,包括基金、公積及累積餘絀等。
	基	金	凡財團法人獲挹注基金之資金,及由歷年賸餘撥充 基金屬之。
		創立基金	捐助財產。
		捐贈基金	財團法人成立後接受捐贈,並經董事會決議列入基金之財產。
		其他基金	凡不屬以上各項之基金屬之。
	公	積	凡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及特別公積等屬之。
			凡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股權淨值變動,造成對其所享之權益份額發生變動之數屬之。
		特別公積	凡經董事會決議,依特定目的自歷年賸餘指撥之公積屬之。
		其他公積	凡不屬以上各項之公積屬之。
	累	積餘絀	凡累積賸餘,累積短絀屬之。
		累積賸餘	凡截至本期止未經指撥之累積賸餘屬之。
		累積短絀	凡截至本期止未經彌補之累積短絀屬之。
	淨	值其他項目	凡累積其他綜合餘絀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短絀等淨 值之調整項目皆屬之。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未實現重估增值等屬之。
		<u> </u>	凡期末已認列退休金負債未達最低退休金負債而補列之金額,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計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或減除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之數屬之。

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現金流量表項目參考表

項目	定	義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凡投資、籌資活動以外, 易及其他事項所產生之現 金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下 券)之流入與流出。	金及約當現金(包括現
稅前賸餘(短絀)	凡收支營運表內之稅前賸	餘(短絀)數。
利息股利之調整	凡因取得利息、股利及支付 露,故須調整列入稅前賸餘(股利收入及利息費用。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 賸餘(短絀)	凡未計利息收入、股利收入2 絀)數。	及利息費用之稅前賸餘(短
調整非現金項目	凡業務收入於收現時即產生玩時即產生現金流出,惟因業利間可能不同,故由收支營運利量,須調整不影響現金之收入活動現金流量之項目(但不行息費用及所得稅)。	務收支認列與現金收支之時 表求算由業務產生之現金流 入與支出項目及其餘屬業務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 流入(流出)	凡未計利息、股利及所得稅 其現金流出,為未計利息股利 為未計利息股利之淨現金流出	利之淨現金流入;反之,則
收取利息	凡取得利息屬賸餘(短絀) 增加之數。	央定之一部分,使本期現金
收取股利	凡取得股利屬賸餘(短絀) 增加之數。	决定之一部分,使本期現金
支付利息	凡支付利息屬賸餘(短絀) 減少之數。	决定之一部分,使本期現金
支付所得稅	凡支付所得稅,使本期現金海	或少之數。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 入(流出)	凡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大 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反之 金流出。	

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現金流量表項目參考表

項目	定	義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什項資產,及減少約當	以外之流動金融資產、投 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 現金以外之長期應收款、 利屬投資之報酬,所產生之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 短期墊款	凡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 加之數。	短期墊款,使本期現金增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期現金增加之數。	款、貸款及準備金,使本
減少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凡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減少投資性不動產	凡處分投資性不動產,使本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 資產	凡處分無形資產及其他數。	資產,使本期現金增加之
收取利息	凡取得利息屬投資之報酬,	使本期現金增加之數。
收取股利	凡取得股利屬投資之報酬,	使本期現金增加之數。
其他投資活動之現金 流入	凡不屬於以上各項投資 數。	活動,使本期現金增加之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 短期墊款	凡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 少之數。	短期墊款,使本期現金減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凡增加投資、長期應收 期現金減少之數。	款、貸款及準備金,使本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凡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行	荫, 使本期現金減少之數。
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凡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使本	期現金減少之數。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 資產	凡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數。	資產,使本期現金減少之
其他投資活動之現金 流出	凡不屬於以上各項投資 數。	活動,使本期現金減少之

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共通性現金流量表項目參考表

項目	定	義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 入(流出)		大於其現金流出,為投資之,則為投資活動之淨現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凡增加及減少債務、其 付利息,所產生之現金;	·他負債、基金、公積及支流入與流出。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 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凡增加短期債務、流動 本期現金增加之數。	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使
增加長期負債	凡舉借長期債務,使本	.期現金增加之數。
增加基金及公積	凡增加基金及公積,使	本期現金增加之數。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 流入	凡不屬於以上各項籌資 數。	活動,使本期現金增加之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 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凡減少短期債務、流動 本期現金減少之數。	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使
減少長期負債	凡償還長期債務,使本	. 期現金減少之數。
減少基金及公積	凡減少基金及公積,使	本期現金減少之數。
支付利息	凡取得財務資源須支付利。	息,使本期現金減少之數。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 流出	凡不屬於以上各項籌資 數。	活動,使本期現金減少之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 入(流出)		大於其現金流出,為融資之,則為籌資活動之淨現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 增(淨減)	1 1/1 //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現金之淨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本期期初現金及自才 清償之債權證券,合計	设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之數。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本期期末現金及自才 清償之債權證券,合計	设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之數。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7, , ,	
項目	定義
資 產	凡透過各種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獲得或控制之經濟資源,能以貨幣衡量並預期未來能提供經濟效益者, 包括流動資產、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等。
流動資產	凡現金及其他將於一年或一業務週期內(以較長者 為準)變現、出售或耗用之資產屬之。
現金	凡庫存現金、銀行存款、零用及週轉金、匯撥中現金等屬之,但不包括已指定用途,或有法律、契約上之限制者。
流動金融資產	凡買入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
應收款項	凡應收票據及各項應收款等屬之。
存貨	凡現存備供銷售之商品存貨及各種產品等屬之。
預付款項	凡預付貨款、用品盤存及預付各種費用等屬之。
短期墊款	凡短期墊款、代繳保費及各項墊付款項款等屬之。
其他流動資產	凡其他流動資產屬之。
	凡因業務上需要從事投資或產生之長期應收款、貸款;或提撥特定財源供特定用途之準備金等屬之。
採權益法之投資	凡投資事業或買入其他企業股票具有控制能力或有重大影響 力者屬之。
非流動金融資產	凡買入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以成 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 資產等,非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者屬之。
長期應收款	凡長期應收票據及應收款等屬之。
長期貸款	凡各種長期貸款屬之。
準備金	凡提撥專款存儲供特定用途之準備金屬之。

項目	定	義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凡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 而持有,且預期持有期間超過	是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 過一年之有形資產屬之。
土地	凡各種基地用地之成本屬	之。
土地改良物	凡有一定耐用年限之橋 榕 屬之。	2、圍牆等各種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凡房屋建築及其附屬設備等屬	之。
機械及設備	凡供生產或辦公用之各項	機械及設備等屬之。
交通及運輸設備	凡供交通運輸及通訊用之	各項設備屬之。
什項設備	凡供營運辦公用之事務設	借屬之。
租賃資產	凡屬融資租賃之設備資產屬之	٠ -
租賃權益改良	凡在租賃標的物上所為資	本性改良之成本屬之。
購建中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	凡各種待過戶房地產、未 款、訂購機件及設備款等	:完工程、預付工程及土地 屬之。
投資性不動產	凡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品 賃之承租人所持有之不動產屬	內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或融資租 屬之。
投資性不動產	凡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 賃之承租人所持有之不動產屬	5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或融資租 醫之。
購建中投資性不 動產	凡購建中投資性不動產屬之。	
無形資產	凡長期供業務使用且具有在之各種排他專用權屬之	「未來經濟效益及無實體存 。
無形資產	凡商標權、專利權、特許等屬之。	-權、電腦軟體及租賃權益
其他資產	凡不屬於以上之其他資產	屬之。
	凡技術合作費、遞延所得 屬之。	2.稅資產及其他遞延資產等
什項資產	凡存出保證金、催收款項 管資產等屬之。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及代

	1日147人及江文定义员从次日夕了农
項目	定義
負 債	凡過去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發生之經濟義務,能以貨幣衡量,並將以提供勞務或支付經濟資源之方式償付者,包括流動負債、長期負債、其他負債等。
流動負債	凡將於一年或一業務週期內(以較長者為準)需以流動資產或其他流動負債償還屬之。
短期債務	凡償還期限在一年或一業務週期內(以較長者為準) 之銀行透支、借款及到期長期負債等屬之。
應付款項	凡應付票據、帳款、代收款、費用、稅款及工程款 等屬之。
預收款項	凡預收貨款、利息、收入、保費、定金、工程款等 屬之。
流動金融負債	凡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透過餘 紐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屬之。
其他流動負債	凡其他流動負債屬之。
長期負債	凡到期日在一年或一業務週期以上(以較長者為準)或無須以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清償之債務屬之。
長期債務	凡償還期限在一年或一業務週期以上(以較長者為準)之應付債券、長期借款、應付長期工程款、應付租賃款等屬之。
其他負債	凡不屬於以上之負債屬之。
負債準備	凡提存之各項保險準備屬之。
遞延負債	凡遞延各項收入、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遞延負債等屬之。
什項負債	凡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等屬之。
淨 值	凡全部資產減除全部負債後之餘額屬之,包括基金、公積及累積餘絀等。
基金	凡財團法人獲挹注基金之資金,及由歷年賸餘撥充 基金屬之。
創立基金	捐助財產。

項目	定義
捐贈基金	財團法人成立後接受捐贈,並經董事會決議列入基 金之財產。
其他基金	凡不屬以上各項之基金屬之。
公 積	凡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及特別公積等屬之。
採權益法認 列之投資股 權淨值變動 數	凡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股權淨值變動,造成對其所 享之權益份額發生變動之數屬之。
特別公積	凡經董事會決議,依特定目的自歷年賸餘指撥之公積屬之。
其他公積	凡不屬以上各項之公積屬之。
累積餘絀	凡累積賸餘,累積短絀屬之。
累積賸餘	凡截至本期止未經指撥之累積賸餘屬之。
累積短絀	凡截至本期止未經彌補之累積短絀屬之。
淨值其他項目	凡累積其他綜合餘絀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短絀等淨值 之調整項目皆屬之。
累積其他綜合餘 絀	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未實現重估增值等屬之。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短絀	·凡期末已認列退休金負債未達最低退休金負債而補列之金額,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計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或減除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之數屬之。